

证券代码：873228

证券简称：雷霆股份

主办券商：国新证券

厦门雷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1 日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228	雷霆股份	2023 年 4 月 14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本次聘请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相关负责律师作为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厦门市思明区软件园二期望海路 4 号吉比特大厦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已编制完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厦门雷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3）及《厦门雷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4）。

（二）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包括 2022 年度董事会任职及运作情况、公司经营情况和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三）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包括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任职及运作情况、日常监督情况和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重点。

（四）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介绍了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成果、2022 年末财务状况及有关财务指标。

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838,621,530.57 元，同比增长 13.38%；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6,558,046.64 元，同比增长 75.55%。其他相关财务数据详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五）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46,558,046.64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706,697,133.8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209,557,033.56 元。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定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30,000,000 股，拟以未来实施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0.0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进行其他形式利润分配。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厦门雷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六）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公司根据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情况进行预测，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2,441,200,000.00 元。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厦

门雷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七) 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理财产品，在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厦门雷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八) 审议《关于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在任期内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独立完成审计工作，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公允定价原则及实际审计业务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厦门雷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信息（如证券账户卡）；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被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和委托人证券账户信息（如证券账户卡）。

2、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证券账户信息（如证券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4 月 14 日（9:00-18:00）

（三）登记地点：厦门市思明区软件园二期望海路 4 号吉比特大厦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韦珠景；联系电话：0592-3210871；传真：0592-3210872；电子邮箱：ir@leiting.com。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参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厦门雷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二）《厦门雷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厦门雷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0 日